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尹高斌主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5541.4922 万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制定了发行上市具体方案。

表决结果：

（1）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即公开发行新股；

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2）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 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不超过 18,471,700 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不低于 25%（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同意并注册的数量为准），本次公开发行不涉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4) 发行价格：公司公开发行新股，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5) 公司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和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调整新股发行的数量。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四舍五入的原则只取整数；

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6) 发行对象：符合条件的自然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7) 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次发行的股票或者公司与承销商协商一致的符合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

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8) 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

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9)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证券监管机构许可的其他方式；

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10)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11) 决议的有效期：决议的有效期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议案之日起算。

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2、《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为使公司上市工作进行顺利，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公

开发行并上市相关的具体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宜：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事宜；审阅、修订及签署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文件、全权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和部门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所涉事项的反馈意见；确定具体的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定价方式、发行价格、新股发行数量、发行对象以及其他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项；办理公司章程修订、注册资本变更等事项；实施本次发行上市方案；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修改《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修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作出的公开承诺等。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本次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拟投向以下 5 个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	13,471.20
2	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	6,575.22
3	研发中心项目	9,971.70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3,613.00
5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合计		37,631.12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4、《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及报经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并得以实施，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5、《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全面修订，以使本章程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章程的要求。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6、《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7、《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8、《关于就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项作出公开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份数为 5541.4922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的股份数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股东签章：

尹高斌

刘刚

肖辉

申觉中

深圳市强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尹高斌

深圳市强瑞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尹高斌

(本页为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股东签章：





王 逸

(本页为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股东签章:

深圳唯瀚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学勤

(本页为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股东签章:

江苏毅达新烁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陈志和

陈志和

江苏毅达鑫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陈志和

陈志和

(本页为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股东签章:

江苏趵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字):

吴骥文